水果外銷與日本市場准入規範之探討

李皇照

國立中興大學行銷系

摘　要

在經貿全球化、自由化趨勢下，隨著市場開放、關稅降低，國外農產品預期將紛紛搶進國內消費市場，這對我國農產品產銷結構將有顯著衝擊。然而，藉此國際化、自由化潮流，國產具國際競爭力之高優質農產品，也可利用最惠國條件，在國際農產品貿易市場裡與其它國家農產品公平競爭。國產水果如芒果、蓮霧等果品被認為是極具競爭力的農產品品類，芒果甚至被列為國產水果外銷的旗艦產品項目。

拓展國產農產品外銷市場、規劃執行農產品國際行銷方案，乃現階段農業的重要施政項目之一。日本向來是我國農產品最主要的外銷市場，該國有關農產品輸入的市場准入規範，是我國開發日本市場首需了解之重要資訊。本文分析近年來我國水果外銷變化，以及介紹水果輸入日本市場的准入條件。全文首先分析最近十年國產水果外銷變化趨勢；其次敘述國產水果外銷輸出檢疫規定；然後概述水果輸入日本之市場准入條件；以及說明國產水果輸日檢疫之結果；最後為結語。

關鍵字：水果外銷、市場准入、檢疫

前　言

2002 年台灣正式成為世界貿易組織(WTO)會員，在經貿全球化、自由化趨勢下，隨著市場開放、關稅降低，國外農產品預期將紛紛搶進國內消費市場，這對我國農產品產銷結構將有顯著衝擊。然而，藉此國際化、自由化潮流，國產具國際競爭力之高優質農產品，也可利用最惠國條件，在國際農產品貿易市場裡與其它國家農產品公平競爭。國產水果如芒果、鳳梨、荔枝等被認為是極具競爭力的

農產品品類，芒果甚至被列為國產水果外銷的旗艦產品項目。

拓展國產農產品外銷市場、規劃執行農產品國際行銷方案，乃現階段農業的重要施政項目之一。日本向來是我國農產品最主要的外銷市場，該國有關農產品輸入的市場准入規範，是我國開發日本市場首需了解之重要資訊。本文旨在分析近年來我國水果外銷變化，以及介紹水果輸入日本市場的准入條件。全文共分六節，除前言外，首先分析最近十年國產水果外銷變化趨勢；其次敘述國產水果外銷輸出檢疫規定；第四節概述水果輸入日本之市場准入條件；第五節說明國產水果輸日檢疫之結果；最後一節結語。

水果外銷概況

一、水果進出口概況

最近十年台灣地區水果進出口量值如表一所示。整體而言，水果的進口量在最近五年變化不大，每年約在 40 萬至 45 萬噸間，而出口數量在過去十年間，則有較大幅度變化，1993 年出口數量 14 萬 8 千噸左右，隨後各年逐漸遞減，至 2002 年降為 8 萬 6 千噸左右，2003 年反轉回增，出口量為 12 萬 1 千多噸。同此期間，水果進口金額，1993 年 34 萬 6 千多美元，2001 年 43 萬 4 千多美元，2003 年 41 萬 8 千多美元，進口金額變化趨勢如同進口數量，顯見進口水果的產品結構變化不大，這也可由進口水果每噸平均單價各年約在 800 至 950 美元間得佐証。過去十年間，國產水果外銷金額以 1993 年 169,886 千美元最多，2002 年外銷金額最少僅 72,941 千美元，惟 2003 年出口金額回升為 94,969 千美元。值得注意的是，國產水果外銷單價在過去十年間有逐年降低的趨勢，1993 年每公噸出口水果單價 1,149 美元，2002 年降為 852 美元，2003 年更降為 781 美元。出口單價降低的原因是出口產品結構變化，或是市場競爭條件使然，抑或是其它因素，實值進一步探究。

表 1、台灣地區近十年水果進出口量值統計

單位：公噸，千美元，美元/公噸

年別	進口量值			出口量值		
	數量	價值	單價	數量	價值	單價
1993	346,235	299,648	865	147,830	169,886	1,149
1998	433,087	387,569	895	101,347	87,310	861
2001	434,539	339,194	781	89,929	87,374	972
2002	455,411	372,486	818	85,584	72,941	852
2003	418,621	397,706	950	121,633	94,969	781

資料來源：「農產貿易統計要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二、國產水果外銷品類

國產水果外銷品類可略分為：生鮮或乾製水果、冷凍水果、調製水果、果汁和水果罐頭，近十年國產水果及其製品出口量值統計詳列於表二，生鮮或乾製水果一直是國產水果外銷最主要的品類，其次是調製水果和果汁，冷凍水果和水果罐頭所佔比重不高。過去十年因不同年別生產情形和外銷市場需求條件不同，各品類水果外銷組成結構稍有變化。以 2003 年國產水果出口量組成比重而言，生鮮或乾製水果佔 61.7%，果汁佔 19.6%，調製水果佔 17%，水果罐頭佔 1.31%，冷凍水果佔 0.36%。若以外銷出口價值來看，生鮮乾製水果佔 45.9%，調製水果佔 26%，果汁佔 25.3%，水果罐頭佔 2.1%，冷凍水果佔 0.57%，若與 1993 年國產水果出口組成結構相比較，生鮮或乾製水果出口數量比重略有下降，但出口金額比重則稍有提高；調製水果和果汁出口數量比重略有增加，但調製水果出口金額比重下降甚多，果汁出口金額則明顯提高；冷凍水果和水果罐頭的外銷數量和金額所佔比重變化不大。

表2、近十年國產水果及其製品出口量值統計

單位：公噸，千美元

年次	合計		生鮮或乾製水果		冷凍水果		調製水果		果汁		水果罐頭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1993	147,830	169,886	100,098	67,567	692	1,369	20,730	73,431	24,662	24,722	1,648	2,797
	(100.00)	(100.00)	(67.71)	(39.77)	(0.47)	(0.81)	(14.02)	(43.22)	(16.68)	(14.55)	(1.11)	(1.65)
1998	101,347	87,310	75,111	45,463	795	1,504	13,957	27,132	9,811	11,248	1,672	1,963
	(100.00)	(100.00)	(74.11)	(52.07)	(0.78)	(1.72)	(13.77)	(31.08)	(9.68)	(12.88)	(1.65)	(2.25)
2000	89,347	92,697	58,742	46,844	488	738	15,443	25,907	13,380	17,280	1,293	1,928
	(100.00)	(100.00)	(65.75)	(50.53)	(0.55)	(0.80)	(17.28)	(27.95)	(14.98)	(18.64)	(1.45)	(2.08)
2001	89,929	87,374	41,447	29,194	435	645	31,305	39,551	15,307	15,931	1,435	2,053
	(100.00)	(100.00)	(46.09)	(33.41)	(0.48)	(0.74)	(34.81)	(45.27)	(17.02)	(18.23)	(1.60)	(2.35)
2002	85,584	72,941	46,853	30,084	432	572	19,203	23,919	17,885	16,695	1,212	1,671
	(100.00)	(100.00)	(54.75)	(41.24)	(0.50)	(0.78)	(22.44)	(32.79)	(20.90)	(22.89)	(1.42)	(2.29)
2003	121,633	94,969	75,079	43,616	435	542	20,663	24,731	23,867	24,067	1,589	2,012
	(100.00)	(100.00)	(61.73)	(45.93)	(0.36)	(0.57)	(16.99)	(26.04)	(19.62)	(25.34)	(1.31)	(2.12)

註：括號內數字為百分比

資料來源：農產貿易統計要覽

三、國產水果外銷國家

表三是國產水果在三個特定年別外銷國家出口量值統計。日本一直是台灣水果最主要的出口國家，1993 年外銷日本的水果數量 84,520 公噸，佔我國水果外銷數量的 57%；外銷金額 108,997 千美元佔水果外銷金額的 64%。其後幾年外銷日本市場的水果出口量值逐年減少，2003 年外銷數量減少為 40,654 公噸，佔我國水果外銷總量的 33%，外銷金額 33,231 千美元，佔外銷總金額 35%。國產水果出口香港的數量一直僅次於日本居於第二位，1993 年外銷香港水果出口數量 33,514 公噸佔 23%左右，2003 年出口數量 30,575 公噸佔 25%；水果出口香港外銷金額，1993 年 23,,275 千美元佔總出口金額的 14%，2003 年出口金額 13152 千美元佔 14%，由外銷數量和金額之份額來看，出口香港之國產水果單價明顯較低。

同此期間，由於國產水果外銷業者積極開發新市場，銷往美國和歐盟的水果量值乃有明顯成長，尤其拜保鮮冷藏運輸技術的改善，外銷美國市場績效成長顯著。水果外銷美國市場出口量 1993 年為 4,459 公噸，2003 年增加為 11,701 公噸，成長幅度達 1.62 倍，同期間水果外銷美國出口金額也由 10,182 千美元，增

加為 14,988 千美元，成長幅度 47%，水果外銷美國出口值成長幅度遠低於出口量的成長，隱涵著國產水果外銷至美國的出口平均單價顯著下降。銷往歐盟水果數量由 1993 年的 925 公噸，2003 年增加為 3,025 公噸，成長幅度高達 2.27 倍。另外，值得注意的是 2003 年國產水果外銷韓國有極為顯著的增口，出口數量 8,575 公噸佔 7%，出口金額 9,752 千美元佔 10%，查其原因主要是出口調製水果產品，柑橘屬水果之果醬、果凍和果汁等品項。

表 3、國產水果出口國家外銷量值統計

單位：公噸，千美元

年別 / 國家別	1993		1998		2003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數量	價值
日本	84,520	108,997	65,333	48,241	40,654	33,231
	(57.17)	(64.16)	(64.46)	(55.25)	(33.42)	(34.99)
美國	4,459	10,182	5,134	8,177	11,701	14,988
	(3.02)	(5.99)	(5.07)	(9.37)	(9.62)	(15.78)
歐盟	925	1,517	693	1,133	3,025	3,826
	(0.63)	(0.89)	(0.68)	(1.30)	(2.49)	(4.03)
香港	33,514	23,275	18,981	16,560	30,575	13,152
	(22.67)	(13.70)	(18.73)	(18.97)	(25.14)	(13.85)
大韓民國	1,270	3,337	140	429	8,575	9,752
	(0.86)	(1.96)	(0.14)	(0.49)	(7.05)	(10.27)
新加坡	8,205	11,371	2,195	3,112	7,000	3,770
	(5.55)	(6.69)	(2.17)	(3.56)	(5.76)	(3.97)
泰國	386	341	571	842	1,484	1,661
	(0.26)	(0.20)	(0.56)	(0.96)	(1.22)	(1.75)
其它	30,960	33,608	12,691	15,040	32,618	22,129
	(20.94)	(19.78)	(12.52)	(17.23)	(26.82)	(23.30)
合計	147,830	169,886	101,347	87,310	121,633	94,969

a/ 括號內數字為百分比

資料來源：農業統計年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綜觀過去十年國產水果外銷國家的變化，日本仍是最主要的出口國家，惟其所佔比重已逐漸減少；美國和歐盟市場在國產水果外銷業者積極拓展與保鮮運輸技術的改進配合下，已有明顯成長。韓國市場亦因調製水果外銷成功而有增長。外銷香港市場數量一直不少，惟外銷水果單價相對較低。外銷市場範圍擴大，市場集中度降低，對於國產水果拓展外銷市場，降低外銷風險裨益極大。

國產水果輸出檢疫

國產水果外銷為符合輸入國之檢疫規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負責執行植物及其產品輸出檢疫和簽發輸出植物檢疫証。輸出植物及其產品檢疫規定的適用範圍包括凡「應施檢疫動植物品目表」中列舉之植物目種類範圍，以及實施動植物檢疫國家、地區規定之應施檢疫項目。

輸出植物及其產品檢疫的流程，主要程序包括：(一)申請輸出檢疫。(二)審核文件：輸出植物檢疫須具備(1)輸出植物檢疫報驗申請書；(2)價格証明如商業發票等；(3)其它相關文件如國貿局核發之國際貿易輸出許可証（CITES)，農委會輸出許可文件，輸入國輸入許可証。(三)臨場檢疫：由植物檢疫單位主管指派檢疫人員執行，檢疫完成後，填寫檢疫紀錄表；檢疫方式分為一般輸出植物檢疫和特殊檢疫兩類，配合各輸入國家之植物檢疫規定施行。(四)檢疫結果：若符合條件，則簽發輸出植物檢疫証明書；若不符合則不核發輸出檢疫合格証明書。

各類植物和其產品因輸入國家要求執行檢疫的規定各有不同。例如：輸入香港之切花、供消費用果實類（包括新鮮及供加工蜜餞乾燥或罐裝者)、供消費用蔬菜類（包括可供食用塊根、塊莖、球莖等)、穀類、豆類、種子類及供食用或工業用香料、木材及木材產品（包括籐條及竹）等植物或其產品，無須預先申請輸入許可。香港、新加坡雖有實施植物檢疫之規定，但輸入之鮮果、切花、蔬菜無須在輸出地辦理輸出檢疫，可逕行輸入。美國農部動植物健康檢驗署提供我國台灣產蔬果可銷美清單，在輸美前需先取得輸入許可証明，在未取得美方輸入許可証前，准予申報檢疫合格後輸出，惟需在輸出植物檢疫証明書附記欄註明「輸入許可証正申請中」，並予出具切結後發証。植物和其產品輸出檢疫作業程序詳如圖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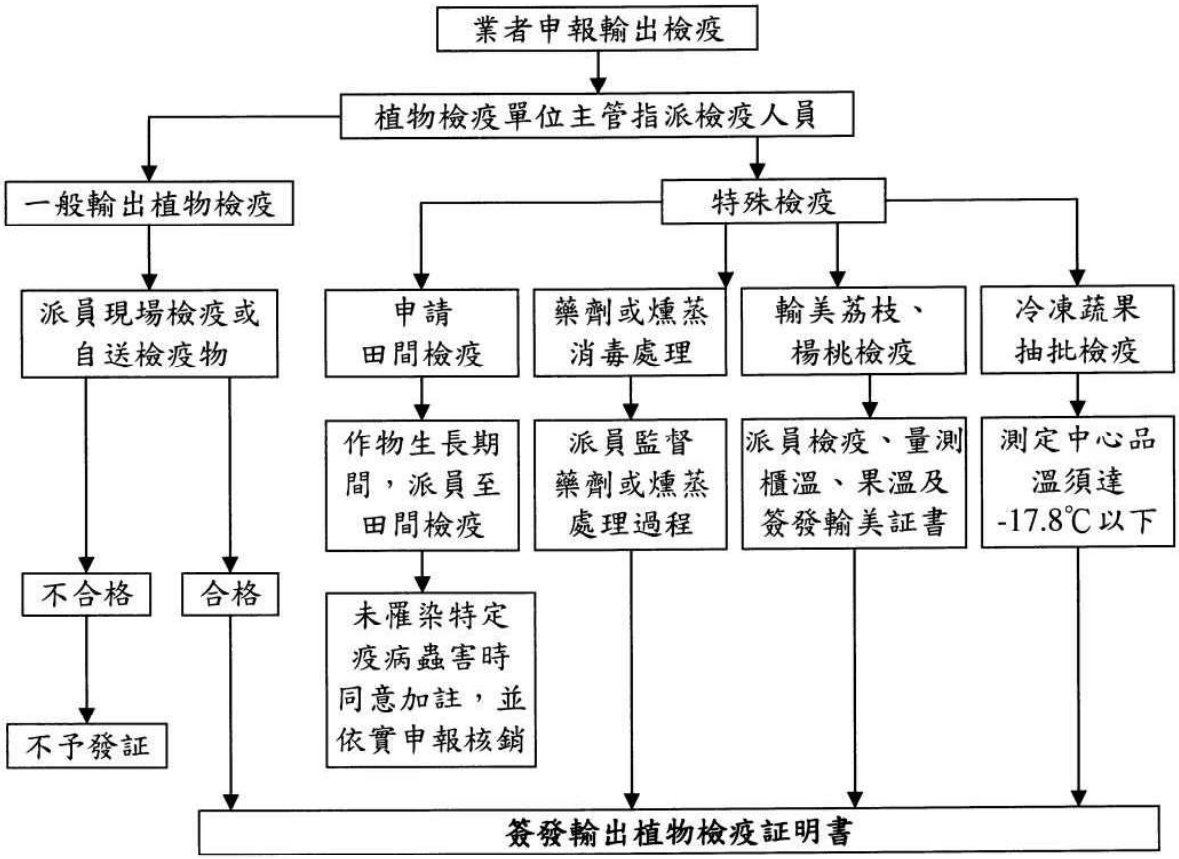


圖１、國產植物和其產品輸出檢疫作業程序

資料來源：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網站（http://www.baphiq.gov.tw）

植物或其產品，除應經過適當清潔整理過程或藥劑消毒、滅菌處理外，仍需配合辦理輸出檢疫，但如因輸入國有特殊檢疫規定或因業者請求者，可配合相關檢疫處理。根據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相關網站資料，國產鮮果輸日的檢疫處理條件規定如下：

一、荔枝：鮮果實之中心溫度須達 46.2℃並持續處理達 20 分鐘後；再於六小時內使果實中心溫度降至 2℃並連續處理達 42 小時。

二、檬果：鮮果實之中心溫度須達 46.5℃，並持續處理達 30 分鐘。

三、椪柑：鮮果實之中心溫度須達 1℃以下，並持續處理達 14 天。

四、葡萄：鮮果實之中心溫度須達 1℃以下，並持續處理達 12 天。

水果輸日市場准入規定

出口商品的市場准入是指一國國境內生產、加工、銷售的商品，要出境到進口國，進入進口國市場，依據出口國法律與法規，以及進口國法律與法規，政府有關部門或其授權的有關機關實施的商品檢驗、檢疫、合格評定程序和監督管理。在經濟全球化和貿易自由化的發展趨勢下，進出口商品的市場准入，必須遵循 WTO 的相關規則。

日本園藝產品輸入規定與流程大致為根據園藝產品品類查詢產品代碼（HS 碼），依代碼可查出進口關稅類別和稅率，以及相關規定如植物防疫法，食品衛生法，日本農業標準法，與進口時通關手續和所需檢附之文件。茲以新鮮香蕉輸入日本為例，說明其相關規定與作業流程如下：

（一）HS 碼和關稅

1. HS 碼：0803.00

2. 稅率和關稅優惠

新鮮香蕉類別為 0803.00-100，稅率根據進口時間（四月至九月，十月至隔年三月）而有不同。香蕉適用關稅優惠，若要申請，進口商必須取得出口國特定組織所簽發的原產地證明（Certificate of Origin），（若總價值為 200,000 日幣以下者則非必要）。

（二）進口相關法規

1. 植物防疫法

根據植物防疫法，任何進口香蕉者需要向植物防疫所提出申報，並在指定地點接受檢疫。申報進口同時，必須隨附出口國相關政府機關所發的檢疫證書。如果檢疫出帶有任何檢疫規範的有害病蟲，將會採取燻蒸和消毒等必要的程序。由於成熟香蕉可能帶有地中海果蠅、東方果實蠅、以及昆士蘭果蠅，所以禁止進口來自病蟲害嚴重地區的成熟香蕉，這些地區包括主要香蕉產地：菲律賓、厄瓜多以及台灣。

不同於其他果品，香蕉出口時必須是綠色的（未成熟），在運送到日本後，

於處理室經過催熟。因此，準備輸往日本的香蕉，必須審慎考量運送時間與收成期，避免運到日本時香蕉已經成熟。此外，出口前慎選水果也是相當必要的，以防未成熟的香蕉與成熟香蕉混裝在一起，因為如果在進口時被發現成熟香蕉，挑選及移除都需要耗費一段很長的時間，將使得香蕉整體品質下降，並且被處罰一筆龐大的處理費用。新鮮水果輸入檢疫程序如圖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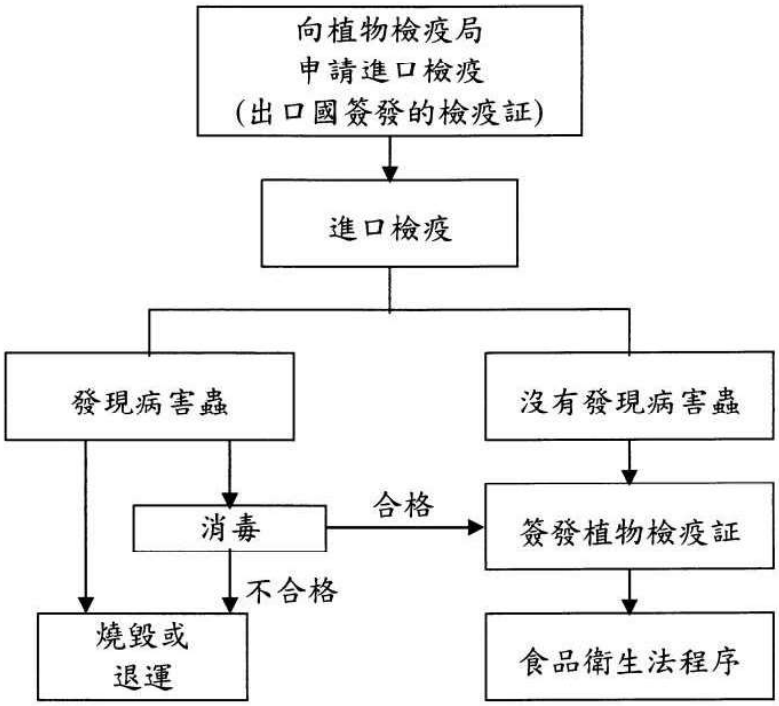


圖2、新鮮水果進口檢疫程序

2. 食品衛生法

進口香蕉在配銷時，進口商必須提出食品進口證（Import Notification of Food），以及防疫所食品進口檢驗辦公室，厚生勞働省的必要相關文件。新鮮水果的檢疫主要在於食品添加物（防腐劑、上膜、上色）以及農藥殘留。化學藥劑是允許被使用的，農藥殘留的標準係以每顆水果來認定的。因此，必須確定出口國的生產者在生產過程中所使用的農藥和使用量水準（包括在日本不常使用的農藥）。水果輸入日本之食品衛生檢查程

序如圖3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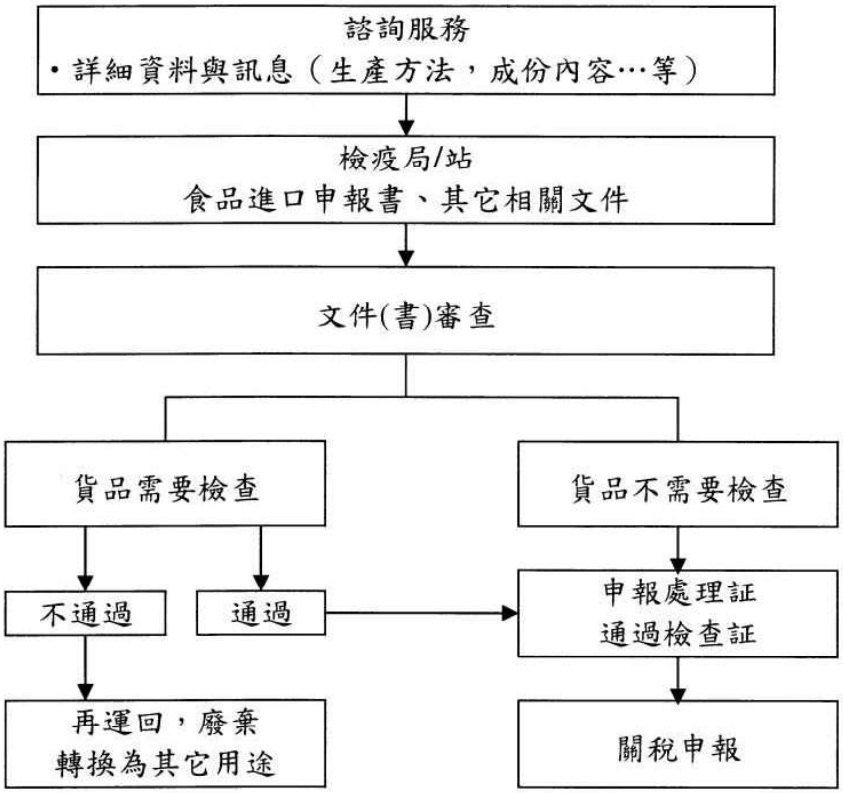


圖3、食品衛生檢查程序

3. 日本農業標準法（Japan Agriculture Standard Law）

根據日本農業標準法，香蕉配銷時，必須根據“易腐食品品質標示標準”標明清楚；加工食品也必須依照 “加工食品品質標示標準”，依據這些標準原出口國必須強制規定這些輸入日本的貨品標示。此外，檢查說明、證書和有機農產品、標示系統，產品禁止標示像“yu-ki”或“有機”等字眼，除非這些貨品的分級程序符合日本農業標準的特定標準。

（三）進口通關

進口申報必須連同在前述過程所取得的植物檢疫證、已確認的食品進口申報書、貨單、訂單（B/L）、保險單及其他相關文件送到關稅局。在關稅局通過審查，檢驗及繳付關稅後，就可拿到一份輸入許可證。

進口香蕉需要經過植物防疫所根據植物防疫法，以及依照食品衛生法規

定的進口物品相關文件規定進行必要的檢測。由於植物防疫法規定成熟香蕉禁止輸入日本，所以出口商在出口前必須嚴格挑選。

（四）配銷通路及主要考量

進口生鮮水果有兩種通路型態：其一是透過中央批發市場交易，主要是透過貿易公司送到東京的中央批發市場及其他主要城市的批發市場交易；另一種是不透過批發市場交易，亦即不經過中央批發市場交易，而透過貿易公司直接送到大批發商，或直接銷售給零售業者。許多超市代理商和零售業者的地位就如同中間批發商，他們就像中央批發市場裡的合格承銷商，能進行貨品的購買，換言之，他們有資格直接向大批發商購買水果。以香蕉來說，進口的綠香蕉經過催熟處理後，大多不經過中央批發市場交易，而直接從貿易進口商或多國性公司，直接銷售給批發商和零售商。最近幾年，超市代理商會同進口貿易商一起前往生產地，直接向生產者訂購的情形越來越普遍。出口香蕉運銷到日本的過程中，溫度控制相當重要，必須維持於 13～14℃，如果溫度高於此一水準，香蕉就會開始後熟，而若溫度低於此一水準，則會造成低溫傷害。生鮮水果輸入日本運銷通路如圖 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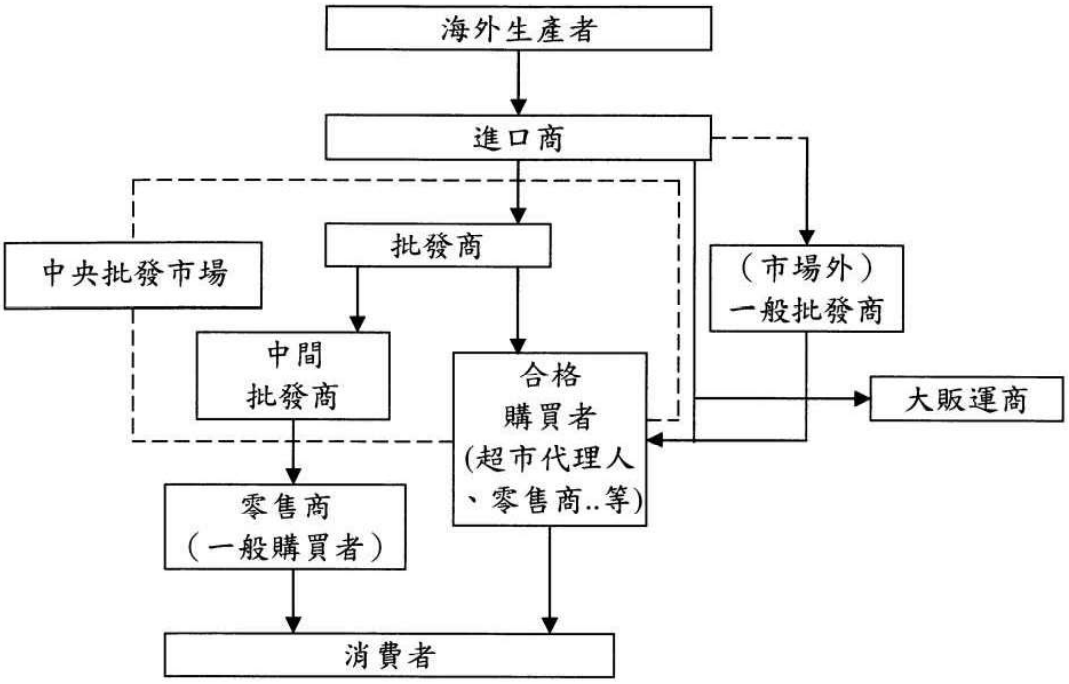


圖４、生鮮水果輸入日本運銷通路

國產水果輸日檢疫分析

本節根據日本農林水產省植物防疫所的統計資料，說明二００三年台灣新鮮水果輸日檢疫結果統計，以及被發現的病菌害蟲紀錄。

一、新鮮水果輸日檢疫結果

依據日本農林水產省植物防疫所 2003 年統計資料，台灣輸日生鮮水果檢疫統計結果如表４所示。該年輸日生鮮水果檢查件數 1,165 件，受檢查數量為 35,406 噸。檢疫後需消毒處理的件數 728 件，消毒比率達 62.5%；若以數量計算，需消毒的數量 27,675 噸，消毒比率高達 78.2%。就水果品類而言，鳳梨檢疫後需消毒處理的件數比率 46%，數量比率則達 54%。另外，芭蕉屬需消毒的件數比率 54%，數量比率高達 56%。其它輸日水果、葡萄、椪柑、芒果和荔枝則經檢疫後全部合格，毋須再經消毒處理。

表４、2003 年台灣輸日生鮮水果檢疫結果統計

種類別	檢查		消毒		廢棄	
	件數	數量(公斤)	件數	數量	數量	件數
金桔屬(凍結)	1	18	0	0	0	0
百香果 (凍結)	1	3	0	0	0	0
其他	5	1114	1	11200	2	13
其他(凍結)	6	45	0	0	0	0
鳳梨	102	864340	47	466584	1	12
鳳梨(凍結)	2	7	0	0	0	0
芭蕉屬(香蕉)	249	6274248	135	3564036	1	14196
香蕉(ｷｬﾍﾞﾝﾃﾞｨｯｼｭ)	229	7060572	238 a	7191216 a	3	60418
香蕉(其他)	416	20488356	307	16442304	3	30168
木瓜(凍結)	1	15	0	0	0	0
番石榴(凍結)	1	16	0	0	0	0
Acerola 屬(凍結)	2	4	0	0	0	0
葡萄屬	22	112337	0	0	0	0
文旦	3	62	0	0	2	2
椪柑	5	53960	0	0	0	0
芒果	32	74855	0	0	1	5
芒果(凍結)	32	203441	0	0	0	0
萊姆	1	1	0	0	1	1
荔枝	4	33370	0	0	0	0
荔枝(凍結)	51	239085	0	0	0	0
生鮮水果總計	1165	35405849	728	27675340	14	104815
百分比			62.49	78.17	1.20	0.30

a/ 經查詢各月份原始資料，四、六、七月等三個月消毒件數和數量都多於檢查件數和數量

資料來源：日本農林水產省 植物防疫所

二、輸日香蕉檢疫發現之病害蟲

輸日水果品類中僅香蕉一類被發現害蟲，包括半翅目 Coccus sp.、Lepidosaphes laterochitinosa、Pseudaulacaspis sp.、Pseudaulacaspis cockerelli、Dysmicoccus sp.、Dysmicoccus neobrevipes、Paracoccus sp.、和 Planococcus minor，柄眼目 Acusta despecta 和 Bradybaena similaris，詳見表五所示。

表5、2003年台灣輸入日本水果檢查發現害蟲記錄

病蟲害名稱			學名	附著植物	發現所名	發現次數
害蟲部分	半翅目	カタカイガラムシ科	Coccus sp.	香蕉(其他)	橫浜	1
		マルカイガラムシ科	Lepidosaphes laterochitinosa	香蕉(其他)	橫浜	1
			Pseudaulacaspis sp.	芭蕉屬(香蕉)	室蘭苫小牧,成田,門司	**4***
			Pseudaulacaspis cockerelli	香蕉(其他)	橫浜	3
		コナカイガラムシ科	Dysmicoccus sp.	香蕉(其他)	橫浜	26
			Dysmicoccus neobrevipes	香蕉(其他)	那覇,橫浜,其他	**50***
			Paracoccus sp.	香蕉(其他)	橫浜	1
			Planococcus minor	香蕉(其他)	橫浜	5
其他部分	柄眼目	オナジマイマイ科	Acusta despecta	芭蕉屬(香蕉)	室蘭苫小牧	1
				香蕉(其他)	橫浜	1
			Bradybaena similaris	香蕉	神戶	2

*：涵括所有輸入國家，沒有單獨分開統計

資料來源：日本農林水省 植物防疫所

結　語

拓展台灣具國際競爭力之高優質水果之外銷市場，不僅可賺取外匯，亦可紓解國產水果盛產期間國內供應過多，造成市場價格劇跌之困境，有助穩定國內消費市場水果交易價格和生產者收益。近幾年在政府積極規劃執行農產品國際行銷方案，以及水果外銷業者戮力耕耘外銷市場，以及配合採後處理和保鮮冷藏長程運輸技術的改善措施等多方面的努力下，國產水果外銷已由前幾年的衰退中，逐漸走出谷底，開始回升。

然而，面對後WTO時代，各國在逐漸解除關稅壁壘後，取而代之採取非關稅壁壘，尤其較為隱蔽且複雜的間接非關稅壁壘，例如：根據貿易技術壁壘協議（Technical Barriers to trade, TBT）和實施動植物衛生檢疫協議（Agreement on the Application of Sanitary and Phytosanitary Measures, SPS），對進口農產品制定嚴格規範。為持續開發台灣水果外銷市場，拓展國產高優質果品出口，擴大台灣水果出口數量和價值，我國水果產業急需建立一套國產優質果品出口供銷體系，以滿足日益嚴格的各輸入國家市場准入條件之規範。因此，國產果品產銷業

者應儘速建立外銷水果全面品質管理體系（Total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以及出口水果品質認證制度（Quality Assurance System）。藉助推動外銷供果園制度，在生產作業採集團化栽培，貫徹標準化的田間作業管理，確實執行蟲害病菌的防治工作，並落實做好外銷果品採後處理程序，出口前的集貨、分級、包裝以及檢疫相關作業。若能如此做好產銷過程的每一環節工作，將能提升國產果品外銷品質，強化國產水果在國際果品市場的競爭力，裨助擴大臺灣果品外銷之銷售規模。

參考文獻

1.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編印。2003。農產品貿易統計要覽。2003 年版。

2.李皇照。2003。台灣外銷農產品防疫檢疫問題研析。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委託研究計畫報告。中興大學行銷系。第 54-57 頁

3.Japan External Trade Organization (JETRO)，2004，Handbook for Agricultural and Fishery Products Import Regulations . Business Service Center，Tokyo, Japan, pp: 30-35.

參考網站

1. 財政部關稅總局，http://web.customs.gov.tw

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http://www.baphiq.gov.tw

3. 日本農林水產省植物防疫所，植物檢疫統計，http://www.pps.go.jp